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相关规定，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变更。经公开招标并根据评标结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中标单位，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故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2023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1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建筑业，综合，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3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65名从业人员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9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1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翁伟，199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宏昌科技、先锋电子、海亮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瑛瑛，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安科瑞、宏昌科技、同星科技、海亮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姜沛钰，202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尚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弋守川，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威马农机、科伦药业、万里扬、珀莱雅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以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以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4 年度审计费用总价 268 万元（包含年报审计费用 18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80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总价下降 10.07%。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变更。经公开招标并根据评标结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中标单位，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故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

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认真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的招标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对拟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料进行了查阅及审核，包括但不限于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内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核认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1 日